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國中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黑龍江黑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 暨召開公司 2008 年度股東大會通知的公告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朱勇軍先生、陳永源先生及林長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萍小姐、何耀瑜先生及高明東先生。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S*ST 黑龙

编号：临 2009-013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暨召开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应出席 8 人, 实到 7 人。董事林长盛先生因故未能参加, 委托陈永源先生代其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由朱勇军董事长主持, 经过有效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
- 三、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我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9, 964, 466. 36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47, 129, 587. 98 元 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07, 480, 220. 07 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 2008 年度无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此预案须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人事聘任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 聘任张继焯 (Jack Ji ye Zhang) 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聘任易芳小姐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聘任谢玉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经张继焯先生提名: 聘任潘轶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关于设立公司北京管理总部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设立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鉴于公司工商注册将发生变更，预核准名称拟定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

六、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本公司独立董事享受年度津贴，按年度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

七、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董事会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周春生。委员：朱勇军、林长盛

风险委员会主任：陈永源。委员：朱勇军、范福珍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朱勇军。委员：张继烨、黄 鹰

八、审议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08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同意给予该公司 2008 年度审计费用 40 万元。

十、审议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00

2、股权登记日：2009 年 4 月 15 日

3、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一号楼上网八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的表决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1) 凡 2009 年 4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为：

一、审议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审议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08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五、审议公司监事会 2008 年度报告。

(三) 本次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33 号国中商业大厦 1015 室

邮编：100005 电话：010-65595376—298

传真：010-65595378

联系人：易芳小姐

3、登记时间：

2009年4月20日—4月21日每日的9:30—11:30、13:30—17:00。

（四）其他事项

本次2008年度时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四月二日

附件：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事项：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注：本表复印有效